证券代码:600785　　证券简称:新华百货　　编号:2026-006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1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月27日上午9时在公司集团总部六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其中现场7人,通讯2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由董事长曲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核,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关联董事曲奎先生、于滨先生、郭涂伟先生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2026年1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6-007号)。)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有关事宜。

公司拟于2026年2月1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表决。

表决结果:9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详见公司2026年1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2026-008号)。)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85　　证券简称:新华百货　　编号:2026-007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企业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司全体9名董事参加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曲奎先生、郭涂伟先生及于滨先生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

公司及各业态子公司根据日常经营的需要,2026年度预计和关联方发生包括商品销售及采购、提供劳务(包括业务促销、通道服务费等)、接受劳务(包括OS系统使用及开发、O2O技术服务、预付卡、秒付、线上配送、智能防损、智能收银及补货、费控系统、智能税票服务、智能保洁等)、房屋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在股东会上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及各业态子公司经营层根据经营的需要与各关联方公司签订相关业务合作协议(包括但不限于合作期限、业务范围、类型及相关费率、费用的确定及调整等事项)。

2、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3名独立董事米文莉女士、马生元先生、张文君先生参加了会议,并推举米文莉女士主持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核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各方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定价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如下:(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名称	2025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北京绿农优鲜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注1)	7,500	3,253.48	市场销售低于预期
	北京物美综合超市有限公司	800	0	交易延后
	重庆商社新世纪百货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800	0	交易延后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北京绿农优鲜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5,000	751.41	市场销售低于预期
	北京物美综合超市有限公司	1,500	1,987.69	
	麦德龙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	50.94	市场销售低于预期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多点生活(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1,733	360.35	交易业务低于预期
	多点(深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90	4.6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多点生活(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4,100	3,086.76	交易业务低于预期
	多点智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852	3,029.25	关联方内部业务调整
	多点(深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8	633.61	关联方内部业务调整
	北京仙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530	429.59	
其它	其他关联人	700	827.10	
支付租金	北京美惠万家商业有限公司	2,500	1,250	延后支付
合计		32,263	15,664.78	

注1:原北京物美绿农优鲜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绿农优鲜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名称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北京绿农优鲜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6,100	0.86	165.34	3,253.48	0.46	市场销售预估增加
	重庆商社新世纪百货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500	0.07	0	0	0	
	麦德龙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	0.14	0	0	0	新增销售农产品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北京绿农优鲜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300	0.21	64.71	751.41	0.12	
	北京物美综合超市有限公司	10,400	1.66	148.17	1,987.69	0.32	调改店采购量增加
	麦德龙商业集团有限公司银川兴庆商场	220	0.04	0	50.94	0.01	
	多点(深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	0.02	0	0	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多点生活(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300	0.48	0	360.35	0.5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多点生活(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4,200	7.74	0	3,086.76	5.69	预估业务量增加
	多点(深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	0.18	0	633.61	1.17	
	多点智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000	9.22	0	3,029.25	5.58	预估业务量增加
	北京仙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500	2.77	0	429.59	0.79	预估业务量增加
	多点生活(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0	0.37	0	38.90	0.07	
	多点新鲜(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0	0.37	0	2.11	0	
	北京美惠万家商业有限公司	100	0.18	0	15.54	0.03	
支付租金	北京美惠万家商业有限公司	6,250	13.62	0	1,250	3.06	本年加上年未付租金
收取租金	多点生活(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200	0.74	0	0	0	
其他	其他关联方	950	0.81	0	475.25	0.41	
合计		38,620		378.22	15,364.88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北京绿农优鲜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MA02A2QC2P

注册地/办公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31号院盛景国际广场3号楼401B

成立时间:2021年4月21日

法定代表人:杨燕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深圳通福商贸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新鲜蔬菜批发;新鲜蔬菜零售;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鲜肉批发;鲜肉零售;日用品批发;日用杂品销售等。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15,984万元,负债总额:17,395万元,净资产:-1,411万元,营业收入:106,678万元,净利润:2,214万元。

(2)北京物美综合超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8028965230

注册地/办公地点: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中鼎北路1号2层228室

成立时间:2001年10月22日

法定代表人:张正洋

注册资本:3,724.33万元人民币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广东深圳润择通汇科技有限公司等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日用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互联网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家具销售;礼品花卉销售;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食品添加剂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针纺织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等。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696,417万元,负债总额:365,479万元,净资产:330,938万元,营业收入:125,797万元,净利润:418万元。

(3)重庆商社新世纪百货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621985148F

注册地/办公地点:重庆市江北区观音桥步行街7号12-1号第15层

成立时间:2000年6月12日

法定代表人:周淼

注册资本:30,288.60万人民币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销售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散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含直接入口食品)、特殊食品(保健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热食类食品制售,冷食类食品制售(含肉类冷食),生食类食品制售,糕点类食品制售(不含裱花糕点)。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660,073.03万元,负债总额:426,648.23万元,净资产:233,424.80万元,营业收入:525,209.48万元,净利润:7,991.17万元。

(4)麦德龙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07312158W

注册地/办公地点:上海市普陀区真北路1425号

成立时间:1995年7月25日

法定代表人:许少川

注册资本:55,629.59万元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广东麦德龙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生产;餐饮服务;酒类经营;出版物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品添加剂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针纺织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办公用品销售;金银制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等。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1,241,924.65万元,负债总额:1,045,035.10万元,净资产:196,889.55万元,营业收入:1,586,741.08万元,净利润:41,237.30万元。

(5)麦德龙商业集团有限公司银川兴庆商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0005853568022

注册地/办公地点:银川市兴庆区丽景北街1号中国银川国际商贸城1号楼

成立时间:2011年12月14日

负责人:周扬

总公司:麦德龙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生产;餐饮服务;酒类经营;食品小作坊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等。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16,650.08万元,负债总额:13,134.98万元,净资产:3,515.10万元,营业收入:11,661.82万元,净利润:438.80万元。

(6)多点(深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JL318X

注册地/办公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36号

成立时间:2019年4月2日

法定代表人:张峰

注册资本:260,000万元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多点生活(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是:数字技术开发;计算机及网络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大数据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计算机产品及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会议会展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电子商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财务信息咨询;税务信息咨询;知识产权管理咨询;从事广告业务;工业产品设计;化妆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装饰材料、汽车配件、厨房用品、卫生间用具、日用品、钟表、眼镜(不含隐形眼镜)、箱包、家具、灯具、饰品、建筑材料、医疗器械一类、珠宝首饰、文体育用品、玩具、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照相器材、五金交电、化妆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仪器仪表、工艺礼品(不含象牙及其制品)、乐器、机械设备的批发及零售等。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391,674万元,负债总额:70,833万元,净资产:320,841万元,营业收入:86,438万元,净利润:9,384万元。

(7)多点生活(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3WJ744

注册地/办公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佳园路55号

成立时间:2019年5月6日

法定代表人:张峰

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多点(深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工业设计服务,化妆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杂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家用电器销售,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箱包销售,家具销售,灯具销售,美发饰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珠宝首饰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母婴用品销售,玩具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乐器零售,机械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35,686万元,负债总额:1,334万元,净资产:34,352万元,营业收入:25,210万元,净利润:19,079万元。

(8)多点智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17MQ44K

注册地/办公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

成立时间:2017年9月19日

法定代表人:张峰

注册资本:16,834万元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多点(深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产品设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日用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针纺织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等。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45,099万元,负债总额:35,329万元,净资产:9,770万元,营业收入:47,282万元,净利润:-343万元。

(9)多点生活(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32726899XX

注册地/办公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31号院

成立时间:2015年1月6日

法定代表人:张峰

注册资本:181,800万元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多点生活(中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妆品零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家用电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等。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192,226万元,负债总额:23,717万元,净资产:168,509万元,营业收入:179万元,净利润:-155万元。

(10)多点新鲜(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3355734251

注册地/办公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31号院

成立时间:2015年5月15日

法定代表人:陈静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张峰、鲁玉新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专业设计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妆品零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鞋帽零售;服装服饰零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等。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23,716万元,负债总额:33,474万元,净资产:-9,758万元,营业收入:16,708万元,净利润:-683万元。

(11)北京仙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BWB56AX6

注册地/办公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17号楼9层902-149(集群注册)

成立时间:2022年7月29日

法定代表人:胡文杰

注册资本:500万元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多点智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等

主营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家政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服装服饰批发;餐饮管理;物业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交通设施维修;合同能源管理;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停车场服务;企业管理;商务秘书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体育健康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家用电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农产品智能物流装备销售;能量回收系统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研发;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5,509万元,负债总额:4,867万元,净资产:642万元,营业收入:11,230万元,净利润:183万元。

(12)北京美惠万家商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7951299158

注册地/办公地点: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北大街1号

成立时间:2006年10月23日

法定代表人:刘宗仁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北京物美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礼品花卉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日用杂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家具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钟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洗烫服务;洗染服务;摄影扩印服务;停车场服务等。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1,381万元,负债总额:18,324万元,净资产:-16,943万元,营业收入:10,982万元,净利润:-1,712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以上关联公司与本公司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关联交易执行及履约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公司发生的业务将按约定协议执行,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资信情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履约风险可控。

三、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及定价政策

公司及各业态子公司与关联公司根据日常经营需要,2026年度预计发生包括商品销售及采购、提供劳务(包括业务促销、通道服务费等)、接受劳务(包括OS系统使用及开发、O2O技术服务、预付卡、秒付、线上配送、智能防损、智能收银及补货、费控系统、智能税票服务、智能保洁等)、房屋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

1、商品销售及采购交易各方均以市场价格和平等协商价格为定价基础,遵循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

2、与上述关联公司因日常关联交易业务而产生的劳务费用支出,收费原则及费率和向其他非关联方收取费用的条件相同,其向公司提供的各项劳务服务与市场同类型客户比较,交易价格具备市场公允性,与其向市场其他非关联方提供同类服务的收费一致,与公司以往同类型业务投入比较,公司与其的合作费用,未超过公司以往同类型的投入费用。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及各业态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各方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并严格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经营的持续稳定发展。

2、多点平台系统适应于零售企业数字化操作系统,以提高运营效率,降低企业成本,提升用户体验为系统目标,实现IT系统统一化、移动化、云服务化、大数据信息化,促进各业务线实现数字化,实现实时数据驱动业务,辅助决策管理。结合多点APP线上支付系统,能够帮助传统商超进行包括商品、用户、技术、供应链、门店商圈、门店管理、收银支付、模式等八大方面的升级;多点智能防损、收银及补货服务能够整体提高超市业态的防损控损水平,降低商品损耗,降低人事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实现运营效率的全面提升。

3、公司各业态通过多点平台系统各项技术服务,能够帮助公司通过多点平台积极推进线上线下业务的协同拓展,加快数字化发展和新零售业务实施进程,促进公司各业态销售及管理的提升。多点平台系统所发生的商品销售资金及费用结算最终通过银行清算完成,能够确保公司销售资金安全、及时回收,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85　　证券简称:新华百货　　公告编号:2026-008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2月1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2月12日　上午　9点30分

召开地点:新百集团大楼六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2月12日

至2026年2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物美津投(天津)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绿色安全农产品物流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85	新华百货	2026/2/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代表,凭个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受委托代理人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进行登记;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5、登记时间:2026年2月9日—2月11日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宁夏银川市兴庆区解放东街211号(新百集团大楼六层)。

邮政编码:750001

联系人:李宝生 李丹

联系电话:0951—8564486

传　真:0951—8564486

特此公告。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2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6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目前,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公司存在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金锐显东莞分公司")的生产经营以及流动资金周转的需要,公司对深圳金锐显东莞分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主要用于深圳市富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森供应链")为深圳金锐显东莞分公司提供的供应链融资业务,且深圳金锐显东莞分公司亦需为该供应链融资业务提供实时价值满足人民币6,000万元的仓储货物作为补充质押。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须在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会特别决议审议,本次额度担保有效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本次担保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9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金锐显")及其子公司东莞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金锐显")对深圳金锐显东莞分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担保,该担保事项自本次额度担保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失效,原签订的《担保协议》约定的各方担保义务自动解除。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1、公司名称: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55169300XP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沙新路61号1栋1208室

5、负责人:王盛

6、成立日期:2010年03月11日

7、经营范围:多媒体通信与数码影像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计算机软件(不含电子出版物)、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以及上述相关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生产:电子产品、数码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8、财务状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15,251.91万元、负债总额44,187.99万元、净资产71,063.92万元,营业收入124,707.30万元,净利润2,953.18万元。(经审计)

截止2025年9月30日,资产总额135,642.63万元、负债总额62,154.29万元、净资产73,488.34万元,营业收入101,052.91万元,净利润2,424.42万元(未经审计)。

9、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金锐显之分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金锐显东莞分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保证人)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债权人):深圳市富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丙方(被保证人、债务人):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第一条　保证范围:

本协议所担保的债务范围为:在最高限额人民币6000万元范围内,丙方应承担的主协议项下的债务及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履行主协议产生的代理费、杂费、垫付货款、垫付货款服务费、海关代征税款及后续补缴税款、罚金、违约金、赔偿金、乙方代垫的费用以及乙方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公告费)等。

第二条　保证方式:

本保证协议的保证方式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第三条　保证期间

自主协议项下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动态质押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出质人):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乙方(质权人):深圳市富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条 质押财产

本合同项下质押财产为:甲方委托深圳市富申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申")和惠州市富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富智")仓储的总货值为人民币6000万元的实时仓储货物,即甲方委托富申和惠州富智仓储的仓储货物实时价值相加的总额,始终需满足人民币6000万元并以此作为质押财产。如质押财产价值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则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提货要求、要求甲方清偿债务并行使质押权。如实时仓储货物货值高于6000万元人民币,则质押财产范围也仅限于6000万元货值以内,超出部分货物不属于质押财产。

鉴于富申和惠州富智未参与本协议签署,乙方自行向富申和惠州富智告知本协议内容,并自行协调内部权利冲突,如因富申和惠州富智原因导致乙方质权无法实现,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质押财产的货物价值计算标准为:(1)境外进口货物的单价以报关单记载的单价为准。(2)质押财产价值=货物单价×货物数量。

第二条 质押担保的范围

本合同质押担保的范围为主协议项下一切债务,包括履行主协议产生的货款、垫付货款服务费、违约金、赔偿金、海关代征税款及后续补缴税款、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审计费、评估费、鉴定费、变(拍)卖费、公证费、执行费、差旅费等)。

第三条 质押担保的期限

若甲方已还清主协议所有欠款,不再需要乙方垫资的,双方可终止本合同。

第四条 质权的实现

甲方不履行主协议到期债务,乙方可以与甲方协议以质押财产(即储存在富申和惠州富智的仓储货物)折价,也可以就拍卖、变卖质押财产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

五、董事会意见

经过公司董事会认真核查,认为: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此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有助于解决其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有助于保障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持续、稳健发展,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深圳金锐显东莞分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金锐显东莞分公司未提供反担保,本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重大方面均能有效控制,风险处于本公司有效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担保事宜。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181,000万元,占截止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母净资产(41,368.98万元)的437.53%,截止2026年1月27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47,839.74万元,占截止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母净资产(41,368.98万元)的115.64%。其中,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福米科技)提供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37,721.03万元,占截止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母净资产(41,368.98万元)的91.18%。

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7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2月12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2月1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2月1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2月04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福州软件园G区17号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1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2月5日(星期四)9:00—11:30,13:30—17:00;

2、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福州软件园G区17号楼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政编码:350003,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3、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需持有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需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需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出席现场会议时务必携带相关资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异地股东采用信函登记的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本公司不接受采用电话方式进行登记。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一并提交。

4、注意事项:请在规定的登记时间持相关证件进行登记,登记截止时间为2026年2月5日下午17:00。

5、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张高利、蔡剑平

联系电话:0591-87510387

联系传真:0591-87767005

电子邮箱:zhanggaoli@twh.com.cn

(2)会议半天,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1月2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12",投票简称为"达华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2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2月12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2月12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5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1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以现场表决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22日以书面、邮件、电话等通知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曾忠诚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事项,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金锐显东莞分公司")的生产经营以及流动资金周转的需要,公司对深圳金锐显东莞分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主要用于深圳市富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森供应链")为深圳金锐显东莞分公司提供的供应链融资业务,且深圳金锐显东莞分公司亦需为该供应链融资业务提供实时价值满足人民币6,000万元的仓储货物作为补充质押。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须在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会特别决议审议,本次额度担保有效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本次担保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表决情况: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刊登在2026年1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关于制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确保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生效实施。

本议案表决情况: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刊登在2026年1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关于制订<自愿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自愿性信息披露行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与披露标准的统一,切实保护公司、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自愿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生效实施。

本议案表决情况: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自愿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刊登在2026年1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6年2月12日下午14:30在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福州软件园G区17号楼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本议案表决情况: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刊登在2026年1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48　　证券简称:世龙实业　　公告编号:2026-001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50%以上情形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900万元~6,500万元	盈利:2,617.09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87.23%~148.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100万元~6,700万元	盈利:3,332.7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3.03%~101.04%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04元/股~0.271元/股	盈利:0.10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价格呈现分化走势,烧碱、氯化亚砜等产品销售价格同比小幅上涨,AC发泡剂、双氧水等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均有所下降;与此同时,大宗原材料采购价格同比均有所下降,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司持续加大国内外市场营销力度,AC发泡剂、烧碱、氯化亚砜及丙酸等主要产品销量均实现同比增长,公司整体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另一方面,本报告期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故本期利润实现同比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公司2025年度业绩具体数据将在《2025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48　　证券简称:世龙实业　　公告编号:2026-002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金额为894.40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为更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存货,经初步测试及评估分析,2025年度公司拟计提减值准备894.40万元,其中,计提资产减值准备770.72万元,计提信用减值准备123.6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计提减值金额	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比例
一、信用减值损失	123.68	4.73%
应收账款	85.35	3.26%
其他应收款	38.33	1.46%
二、资产减值损失	770.72	29.45%
存货	770.72	29.45%
合计	894.40	34.18%

注:1、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标准及方法

(一)应收款项信用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根据测算,本报告期公司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约85.35万元,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约38.33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根据测算,本报告期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约770.72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减值准备计提依据充分,能够公允地反映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2025年,公司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894.40万元,预计减少2025年度利润总额894.40万元,考虑所得税影响后,预计减少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60.24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9.05%。

四、其他说明

上述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27日